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 会议于2025年1月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3日以电子 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 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 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且第五届董事会即将于2025年5月18日任期 届满,根据《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锦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兴源环 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及《公司法》《兴源环境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锦奉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邬永本先生、袁佳杰先生、董志霞女士、李雪女士为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建雄先生、伏俊敏女士为公 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将正式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符合相 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 任职条件。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现有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 产生前,将继续履行非独立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 提名邬永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2) 提名李建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3) 提名伏俊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 提名袁佳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5) 提名董志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6) 提名李雪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实际控制人变更且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5月18日届满,根据《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锦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及《公司法》《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锦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金通先生、邵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肖炜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正式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上述独

立董事候选人中,肖炜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金通先生、邵斌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的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 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金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 提名邵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提名肖炜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